

預期時間表⁽¹⁾

倘下列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發生任何變化，我們將於香港發佈公告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ianqilithium.com。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 eIPO 服務完成 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 ⁽²⁾	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 ⁽³⁾	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星期三)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a)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完成白表 eIPO 申請付款 及(b)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⁴⁾	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通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 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建議閣下 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發出有關指示的截止時間 (可能與上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³⁾	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星期三)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 ⁽⁵⁾	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星期三)
(倘適用)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ianqilithium.com 公佈作出發售價下調後發售價設定為 低於69.00港元(見「全球發售的架構—釐定發售價」一節)...	二零二二年七月八日(星期五)或之前
在我們的網站 www.tianqilithium.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公佈： ⁽¹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或之前
透過多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如「如何申請香港 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包括： ⁽¹⁰⁾	
(1) 香港公開發售公告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 www.tianqilithium.com ⁽⁶⁾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¹⁰⁾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起
(2) 可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可選 擇：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 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使 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 結果 ⁽¹⁰⁾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 上午八時正至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八日(星期一) 午夜十二時正

預期時間表⁽¹⁾

(3) 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電話 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四日(星期四)及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五)
就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作出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 發送H股股票或將H股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 ⁽⁷⁾⁽⁹⁾⁽¹⁰⁾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或之前
寄發就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倘最終發售價 低於申請時起初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格) (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所涉及的 白表eIPO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⁸⁾⁽⁹⁾⁽¹⁰⁾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或之前
預期H股於聯交所開始買賣 ⁽¹⁰⁾	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 (1)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日期及時間。
-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將不得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根據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已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閣下將可繼續辦理申請手續(透過完成支付申請股款)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 (3) 倘香港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及/或出現極端情況，則當日不會開始及截止辦理認購申請登記。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C.惡劣天氣及/或極端情況對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
- (4)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A.申請香港發售股份—6.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5) 預期定價日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星期三)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星期四)或各方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倘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而未能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七日(星期四)或各方協定的有關其他日期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且將告失效。
- (6) 該等網站或網站所載任何資料概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 (7) H股股票將於上市日期(預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起方為有效，前提是於當時或之前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均已成為無條件且概無包銷協議根據其條款被終止。倘投資者於收取H股股票前及於H股股票生效前按已公開的分配基準詳情買賣H股股份，須自行承擔全部風險。
- (8) 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會獲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且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應付的價格，則會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發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提供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倘由聯名申請人提出申請，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會打印於退款支票(如有)。該等資料亦會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或會在兌現退款支票前要求核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倘申請人填寫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不準確，或會導致退款支票無效或延誤兌現退款支票。
- (9) 通過白表eIPO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我們公佈為寄發/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日期的其他日期親身前往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H股股票。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個人須於領取時出示獲我們的H股過戶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
- (10) 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三)期間任何日期發出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信號、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及/或出現極端情況，則(i)公佈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ii)寄發H股股票及退款支票/白表電子退款指示；及(iii)H股於聯交所買賣之日期可能會被推遲且可能會在此情況下刊發公告。

以上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述。務請閣下細閱「包銷」及「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

預期時間表⁽¹⁾

香港發售股份」各節，以了解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程序及預期時間表(包括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以及寄發退款支票及H股股票)的詳情。